

福建龙海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第三季度关联交易情况

本行按照《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 2026 年第三季度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关联方情况

截至 2026 年三季度末，全行关联方 153 家，其中关联自然人 109 人，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44 家。具体如下：

1.持股 5%以上的主要股东 1 家，根据新规梳理的上述股东的关联自然人 40 人，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35 家。

2.董事、监事、总行高级管理人员，以及具有大额授信、资产转移等核心业务审批或决策权的人员共 14 人，其父母、配偶、成年子女、兄弟姐妹共 55 人，上述人员控制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8 家。

二、关联交易情况

（一）总体情况

截至 2026 年三季度末，我行无授信类关联交易，服务类关联交易金额 49.23 万元，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金额 0 万元，存款类关联交易金额 4000 万元（其中一般存款类关联交易 0 万元，同业存放 4000 万元）。三季度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关联交易集中度指标

截至 2026 年三季度末，我行资本净额 24808.10 万元，无授信类关联交易。全行前十大最大一家关联方占资本净额比例 0%，未超过 10% 的监管标准；前十大关联集团最大一家关联集团占比资金净额比例 0%，未超过 15% 的监管标准。全行关联交易总授信净额占资本净额比例 0%¹，未超过 50% 的监管标准。

（三）分类关联交易情况

三季度，全行授信类关联交易余额 0 万元，服务类关联交易 49.23 万元，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 0 万元，存款类关联交易 4000 万元。其中具体分类详见下表：

关联交易类别	授信类	服务类	资产转移类	存款类	小计
股东及其关联方 关联交易	0	49.23	0	4000	4049.23
除上述外的其他 关联方关联交易	0	0	0	0	0
合计	0	49.23	0	4000	4049.23

（四）重大关联交易情况

2026 年三季度，我行无重大关联交易。

（五）与发起行关联交易情况

截至 2026 年三季度末，我行和发起行的关联交易有：

1. 授信类关联交易，其中存放同业余额 0 万元。
2. 服务类关联交易，2026 年三季度，我行与发起行的服务类关联交易为 49.23 万元。
3. 资产转移类关联交易，2026 年三季度，我行与发起行无资

¹ 该类比例计算口径均按监管要求剔除同业业务

产转移类关联交易。

4.存款类关联交易，2026 年三季度，同业存放余额 10,000 万元，同业存放发生额 4000 万元。

三、关联交易风险情况

截至 2026 年三季度末，我行无授信类关联交易；其他类关联交易也均为正常类。

福建龙海泰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10 月 10 日